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3)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執行董事王芷雯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起生效。

王芷雯女士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資料並無變動。

繼委任王芷雯女士後，提名委員會中有一名不同性別之董事。該委任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及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修訂(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而作出。董事會相信，執行該變動可加強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效能及多元化，並從整體上進一步提升本公司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芷雯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EC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泰榮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董事：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吳泰榮博士(主席及行政總裁)、羅永忠先生及王芷雯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俊浩先生、宋衛德先生、周建新博士及陸志聰醫生，太平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發出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ecinfohk.com)內刊登。